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豫交文〔2015〕765号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转发交通运输领域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 信访投诉请求清单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交通运输局（委），厅直属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

现将《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交通运输领域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清单的通知》（交办办〔2015〕164号）转发你们，请结合实际，对照交通运输领域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清单，对信访人反映的问题，进行合理分流，依法处理，确保信访事项得到合理合法解决，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2015年12月30日

